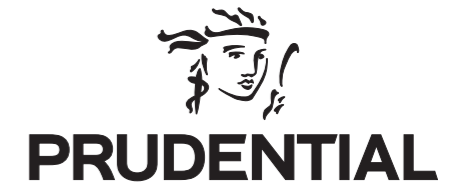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股東大會

投票編號

任務編號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股東大會

於填寫本表格前，請參閱背頁的說明附註。

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寄發予Prudential plc（「本公司」）股東的通函（「通函」）而言，本人／吾等為本公司股東，謹此委任大會主席或下列人士（參閱背頁附註2）

	股
--	----------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以代表本人／吾等行使本人／吾等的全部或任何權利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新加坡時間））舉行的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本人／吾等已在適當方格內作☑標記，以指示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如何就下列決議案投票。本人／吾等進一步授權本人／吾等的代表按其認為適當的方式就任何其他可能於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的決議案投票。倘若未有作出指示，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具有通函所賦予的涵義。

- 1 分拆決議案
- 2 董事選任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酌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沿此線對摺

沿此線撕開

若閣下有意出席股東大會，請攜同本邀請卡。詳情請參閱背頁附註。

沿此線撕開

Prudential plc 本公司

若本代表委任表格的委任為多重委任之一，請剔選此方格（參閱背頁附註3）。

--	--

簽署

日期

1499 - 081 - S

Prudential plc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註冊編號為1397169。註冊辦事處：1 Angel Court, London EC2R 7AG。Prudential plc為一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如適用）由英國審慎監管局(Prudential Regulatory Authority)及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授權及規管。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股東大會

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新加坡時間))假座Nomura會議室(地址為1 Angel Lane, London EC4R 3AB)舉行。大會設有特別安排協助在任何方面行動不便或有聽覺困難的股東。

乘搭地鐵

最近的地鐵站為Cannon Street站、Monument站及Mansion House站。

乘搭巴士

43號線、133號線、21號線、344號線、17號線、149號線、48號線、141號線、47號線及35號線巴士均在附近停站。

請攜同本邀請卡出席大會。

沿此線斷開

可供查閱通知

本公司透過網站與英國股東溝通。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可於本公司網址直接查閱：www.prudentialplc.com/investors/shareholder-information/demerger-transaction-documents。

使用網站溝通的方式，對於股東及本公司均有益處，一來可省卻股東收取冗長文件的負擔，二來可為本公司節省大筆印刷及派發成本。此外，減少不必要的印刷亦有助推動環保。閣下如有意更改指示以便日後透過電子郵件而非郵遞方式接收通知，閣下可於www.shareview.co.uk登記。

以電子方式委任代表

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可登入Equiniti網站www.sharevote.co.uk，以電子方式委任代表。股東需輸入投票編號、任務編號以及股東參考編號，該三組號碼列印於代表委任表格頁首。上述網站載有有關程序的所有詳情。此外，倘若閣下已於Equiniti的網上投資組合服務Shareview註冊，則可使用閣下的用戶ID及密碼，登入閣下於www.shareview.co.uk的投資組合，以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登入後，閣下只須點按「My Investments」頁面的「View」，點按連結進行投票，然後依照熒幕提示操作即可。

通過CREST以電子方式投票

倘若閣下為CREST成員，閣下可使用CREST的電子方式委任代表服務。CREST代表指示須根據Euroclear UK & Ireland Limited的規格說明妥為核實，且須包含CREST手冊(可於www.euroclear.com查閱)所載有關此等指示的必要資料。相關訊息(不論其是否構成委任代表或作為給予先前委任代表的修訂指示)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接收代表委任的截止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代理人(編號：RA19)，方為有效。

重要提示

無論閣下選擇何種方式，有關指示或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或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新加坡時間)送達相關證券登記處。請注意，任何以電子形式發出的指示若帶有電腦病毒將不獲接納。

若閣下提交一個以上的有效代表委任，將以接收代表委任表格截止時間前收到的最後一個委任為準。

進一步詳情載於股東大會通告。

本表格供持有於倫敦或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誠股份的股東使用。

熱線

保誠已於英國及香港設立熱線，股東如對填寫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有任何疑問，可撥打此熱線。

英國熱線將由Equiniti營運，請致電0371 384 2731(英國境內)或+44 121 415 0167(英國境外)。熱線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英格蘭及威爾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英國時間)，並將持續開放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於英國境外致電該熱線將按適用的國際費率收費。以手提電話致電可能會產生不同的費用，通話內容可能基於安全及培訓目的而被錄音及監控。

香港熱線將由香港中央證券營運，請致電+852 2862 8646。熱線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並將持續開放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股東大會

附註

- 若閣下有意出席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新加坡時間))假座Nomura會議室(地址為1 Angel Lane, London EC4R 3AB)舉行的股東大會，請攜帶閣下的邀請卡。閣下或需要出示邀請卡以證實閣下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
- 若閣下有意於股東大會投票但無法親身出席，可填寫背頁的代表委任表格，以委任一名代表，代表閣下行使閣下出席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所有或任何權利。若閣下有意委任主席以外的代表，應刪除「大會主席」字樣，並於背頁代表委任表格的適當位置填寫代表的姓名。若閣下簽署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但並無在方格內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被視為閣下的代表。
- 閣下可就股東大會委任多於一名代表，惟每名代表須就行使閣下所持不同的一股或多股股份附帶的權利而獲委任。倘委任一名以上代表，閣下須註明每名代表有權行使的股份數目。閣下不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行使任何一股股份附帶的權利。若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如閣下為英國股東)請致電0371 384 2731(英國境內)或+44 121 415 0167(英國境外)聯絡Equiniti，或(如閣下為香港股東)致電+852 2862 8646聯絡香港中央證券。此外，閣下可影印本代表委任表格。

- 請於代表姓名旁邊的方格內填寫其有權擔任閣下的代表所涉及股份數目。若代表指示為閣下發出的多項指示之一，亦請剔選代表委任表格底部的方格。所有表格均須簽署，並置於同一信封內一併交回。
- 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若閣下委任主席以外的人士為閣下的代表，閣下有責任確保其出席股東大會並知悉閣下的投票意向。委任代表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填寫代表委任表格

- 若閣下希望閣下的代表以某種方式就特定決議案投票，請於相關方格內作出標記。若閣下選擇「酌情」或未就任何特定選項作出任何選擇，閣下的代表可按其選擇投票或決定放棄投票。代表亦可就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額外或經修訂決議案如此行事。
- 「棄權」選項讓閣下可就任何特定決議案放棄投票。但請注意，棄權在法律上並不構成一票，於計算決議案的「贊成」及「反對」票比例時不會計算在內。
- 若閣下的代表並非就閣下的全部投票權獲委任，請於代表姓名旁邊的方格內填寫其獲授權擔任閣下的代表所涉及股份數目。若方格留空，閣下的代表將被視為

就閣下的全部投票權(或若本代表委任表格乃就股東的指定賬戶而發出，則為該指定賬戶的全部投票權)獲授權。

- 聯名持有人請注意以下摘錄自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內容：「就股份聯名持有人而言，排名首位的持有人(不論親身或透過代表)的表決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表決概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次序按該等持有人於股東名冊的排名而定。」
- 若使用背頁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該表格及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文件副本)須：

— 填妥及簽署；

— 使用所提供的信封送交Equiniti或香港中央證券(如適用)；及

— 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郵寄至或(只限正常辦公時間)親自送達Equiniti Limited(地址為Aspect House, Spencer Road, Lancing, West Sussex, BN99 6DA)或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新加坡時間)郵寄至或(只限正常辦公時間)親自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公司法團須填妥本表格並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其受權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